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融资租赁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七届十次董事会已经审议通过《关于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山东晨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公司”）拟就其融资租赁业务产生的回收租金及本金等租赁资产开展证券化业务，拟通过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证券”）作为管理人设立相应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发行时的最终名称为准，以下称“专项计划”），并通过专项计划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进行融资。

公司拟为融资租赁公司开展的本次专项计划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约定的收益及本金提供及承担差额补足或支付义务。在专项计划存续期内，如果出现融资租赁资产产生的现金流不足以支付各期资产支持证券本金和预期收益的情形，由公司补足相应差额，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1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融资租赁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出席会议的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该议案。为保障融资租赁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的顺利开展，拟为融资租赁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担保期间为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至专项计划终止日后满两年。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提供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山东晨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14 年 2 月 21 日
- 3、注册地点：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2 号楼 35 层
- 4、法定代表人：王春方
- 5、注册资本：770000 万人民币
- 6、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经营性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

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本公司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涉及许可证管理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融资租赁公司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

8、融资租赁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融资租赁公司经审计流动资产为人民币 353,729.31 万元，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612,182.54 万元，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257,910.83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333,774.20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78,408.34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3,539.38 万元，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10,781.04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8,408.34 万元。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融资租赁公司流动资产为人民币 418,673.04 万元，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937,412.17 万元，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1,079,463.77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322,337.24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615,074.93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2,533.41 万元，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53,182.76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42,266.59 万元。（未经审计）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融资租赁公司将依据业务实际需要，择机与新时代证券签订担保协议，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融资租赁公司为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融资租赁公司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融资租赁公司通过专项计划进行融资，能够将不具有流动性的应收账款现金流资产转变为流动性较高的资产，达到盘活资产、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产负债结构。融资租赁金融业务风险控制部门已经对该产品制定了严格的风险控制制度，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责任风险可控，公司同意为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约定的收益及本金承担差额补足义务，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不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 115.33 亿元）余额为 0 元，包括本次为融资租赁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为人民币 145.33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1.29%，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